

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申请表

(申请参加 2025 年 7 月 9 日听证会)

申请人名称			
组织机构代码证号	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	职务	
联系电话		邮政编码	
通信地址			
代理人姓名		联系电话	
代理人身份证件		证件号	
能听懂的语言 (请选择)	☐ 1、普通话 ☐ 2、粤语 ☐ 3、客家话	能流利表达的语言 (请选择)	☐ 1、普通话 ☐ 2、粤语 ☐ 3、客家话
单 位 主 要 业 务 内 容			
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签名 加盖单位公章		申请日期	年 月 日

说明:

1. 本表仅供参加 2025 年 7 月 9 日大埔县 2024 年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农用地基准地价更新项目成果听证会使用。

2. 申请人提交申请表时, 必须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以供核对。

3. 委托代理人参加的, 必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, 并提交代理人身份证原件以供核对。

4. 根据《自然资源听证规定》, 听证机关有权根据申请情况, 确定参加听证会代表。